

# 正元智慧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充分行使公司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职权，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按照公司既定发展目标，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进程，确保了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 一、2023 年工作总结

2023 年，公司面对多重因素影响，着力变革、完善体系，积极推进转型升级，积极拓展行业市场，积极加强生态融合，实现了整体销售业绩的增长。

####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及经营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224,652,724.77	1,065,042,890.31	14.99%
利润总额	52,501,356.28	64,138,024.78	-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851,331.91	71,213,381.66	-4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52,989.66	25,535,576.08	31.01%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52	-42.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7.89%	-3.93%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808,418,266.56	2,419,211,604.33	1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23,282,697.81	994,900,197.11	12.90%
股本	142,083,053.00	140,353,715.00	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91	7.09	11.57%

注：本表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 122,465.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85.1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1.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5.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01%；公司总资产 280,841.83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16.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2,328.27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12.90%，公司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140,364,0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7,018,202.70 元。

## （二）2023 年度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2023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开设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4、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

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6、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正元转 02”转股价格的议案》。

7、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关于不向下修正“正元转 02”转股价格的议案》。

8、2023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2023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2023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1、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3、2023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提前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关于推举董事陈艺戎女士代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职责的议案》《关于推举董事、副总经理陈根清先生代行公司总经理职责的议案》。

14、2023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5、2023年12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正元转02”转股价格的议案》。

16、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三) 2023年度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年度，公司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5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23年3月22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2023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2023年9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2023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2023年11月9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审议未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6、2023年12月5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

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 **（四）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了《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认真尽职地开展工作，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 **1、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立足公司实际，对公司组织机构调整、战略实施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分析、讨论，并向董事会提出合理建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发挥监督作用，报告期内主要履行了以下职责：审阅公司业绩预告及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督促和指导公司对经营情况进行自查，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工作进行督促，保障审计工作顺利进行，积极发挥审核和监督职能。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提出建议，监督公司薪酬政策的执行情况；审议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注销及第二期行权等相关事项。

##### **4、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补选非独立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进行审议，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职责。

####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3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补选非独立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续聘审计机构、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股票期权注销及行权、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可转债相关事项等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 （六）公司治理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治理结构，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各司其职、各尽其能，同时根据上市公司要求，公司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和融资决策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且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运营操作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二、2024 年重点工作

2024 年，公司将聚焦重点，聚合力量，全力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深化融合，完善体系，有力提升自研产品市场效力；科学管控、强化规范，有效提升企业高效运行能力；不断强化生态协同，优化人才队伍，加强全员的标准意识、服务意识、品牌意识，加快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 **1、把握数字化发展大势，全面实现转型升级**

锚定教育数字化转型发展方向，深化智慧校园业务能力，精心打磨中台化数字基座产品，优化“数字基座+应用服务+智能终端”的架构体系，打造多技术融合、多主体协同、多场景应用的智慧校园综合服务解决方案，提升在高校数据治理、AI+、物联平台、数字人民币等方面的综合能力，从产品驱动型转变为数字化能力驱动，全面实现向数字化服务供应商的转型升级。

## **2、深化智慧校园市场，不断丰富场景化应用**

着力围绕高校数字化改革需求，助力高校数据治理，推广智慧后勤、智慧思政、智慧学工和智慧场馆等精品项目；构建更高质量教育后勤保障体系，整合和统筹公司智慧后勤类产品和业务支持，打造符合教育后勤提质增效需求的一体化数智后勤解决方案；建立局校一体化样板，推进食品安全、教育督导等 K12 智慧校园应用场景建设，不断提高基础教育管理与服务的市场份额。

## **3、积极拓展行业应用，有效打开新的增长点**

发挥公司产品技术和解决方案优势，加快推进行业业务发展，依托浙江省级机关餐务跨区智慧支付试点项目，推进全国各省机关同类业务开展；紧抓全军后勤保障现代化建设机遇，推进部队基层食堂智慧化业务开展；积极开展国家电网智慧餐厅项目建设，深入推进智慧电力后勤业务，形成市场规模效应和效益；加快拓展智慧养老项目平台建设，服务机构养老和居家养老，逐步建立智慧养老服务生态体系。主动协同银行、运营商及华为等大型企业，通过解决方案合作和场景应用合作，形成有机的互补生态，有效提高合作效能。

## **4、加快科技创新转化，有力提升核心竞争力**

加速 AI 大模型垂直行业应用研发，将 AI 技术充分融入到各个校园服务场景中，提升校园智能助手的自然语言理解、语义识别、对话管理和大模型生成数据等能力，借助 AI 大模型产品已在国家重点高校上线使用的标杆效应，加快“基于 AI 大模型的智慧校园一体化服务平台”在教育行业的全面推广；继续依托央行数研所及相关产业联盟，积极参与行业协同，在江苏设立子公司，加快在试点省份

推进数字人民币场景应用业务，通过平台和系统的赋能，为更多客户提供专业的数字人民币支付解决方案。

#### **5、加速推进运营业务，有效实现多维发展**

发挥集团协同优势，叠加现有市场资源，不断扩大自助洗衣、空调租赁等运营规模，进一步提升运营业务的市场份额；丰富运营服务内容，针对高校学生的需求，不断创新服务内容，引入新的服务或改进现有服务，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细化运营项目管理，优化运营管理流程，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运营业务盈利能力和现金流水平。

#### **6、加强公司治理规范，努力提升发展质量**

积极推进合规体系建设，开展合规体系认证；全面改进信息化体系，以信息化促进规范化，打通和规范内部各流程体系，提高集团内部运行服务效率；持续开展“外学华为、内学典型”和“批评与自我批评”活动，不断提高工作标准；加强分层分类培训，完善考核机制，丰富激励措施，提高人力资源效能；改进客户服务体系，确立全员服务意识，切实提高客户服务满意度，不断提升和创造服务价值。

正元智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